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程建军控制的汝州市新鑫时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【原名为深圳市新鑫时代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以下简称“新鑫时代”】出具的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程建军减持股份比例达 1%的告知函》，获悉新鑫时代通过集合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,670,5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2589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减持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
新鑫时代	集合竞价	2020-1-2	12.695	11,000	0.0052%
	集合竞价	2020-1-6	12.898	989,000	0.4662%
	集合竞价	2020-1-6	12.922	270,000	0.1273%
	集合竞价	2020-1-10	12.865	240,560	0.1134%
	小计			1,510,560	0.7121%
	大宗交易	2020-2-12	10.080	609,000	0.2871%
	大宗交易	2020-2-14	10.410	551,000	0.2597%
	小计			1,160,000	0.5468%
	合计			2,670,560	1.2589%

二、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披露前，加上其配偶陈荣及新鑫时代持有的公司股份，程建军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,267,59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6.2540%，为公司 5%以上股东，新鑫时代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持有股份	占总股本比例(%)	持有股份	占总股本比例(%)
新鑫时代	合计持有股份	5,754,884	2.7127%	3,084,324	1.4539%
	其中：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5,754,884	2.7127%	3,084,324	1.4539%
	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0	0	0	0

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均为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浩能科技 90% 股权所发行的股份。本次减持后程建军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,597,0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952%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事项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3、本次减持后程建军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,597,0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952%，不再是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。

4、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新鑫时代出具的《《关于持股东 5% 以上股东程建军减持股份比例达 1% 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17 日